高观镇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

各位代表：

受镇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将高观镇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议，并请各位代表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4年，全镇完成财政总收入2866.41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03.35万元（其中年初预算为1388.01万元，调整预算为915.34万元）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563.06万元。

镇财政支出累计完成2866.41万元，（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03.35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63.06万元）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**1.收入项目执行情况**

2024年镇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2303.35万元，（其中，年初预算1388.01万元，追加预算915.34万元）。

**2.支出执行情况**

截止2024年12月，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2303.35

万元，具体如下：

**—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11.43万元。**主要用于：保障镇党政机关、人民团体单位基本支出；兑现干部职工基本工资提标，全额保障镇属财政供养人员津补贴、绩效考核奖和健康休养费发放。

**—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7.57万元。**主要用于：保障文化站基本支出，用于文化站财政供养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开展文体活动支出。

**—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5.58万元。**主要用于：安排12.6万元，用于社保所人员基本支出和公用经费；安排139.62万元，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；安排3.36万元，用于临时救助支出

**——卫生健康支出27.79万元。**主要用于：安排27.79万元，用于镇属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医疗、大病医疗、工伤保险、生育保险等医疗保障缴费。

**——节能环保支出8.8万元。**主要用于：安排7.8万元，用于农村环境综合改造整治；安排1万元用于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。

**—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4.19万元。**主要用于：安排34.19万元，用于城口县高观镇人民政府商贸中心改造项目。

**——城乡社区支出40万元。**主要用于：安排40万元，组织全镇辖区内垃圾清运，实施场镇路灯、污水管网、市政路面修复和园林绿化工程等市政设施设备日常维修维护，进一步完善区域中心场镇功能，提高市政管理能力。

**——农林水支出1451.57万元。**主要用于：

安排10.93万元，用于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。

安排21万元，用于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支出。

安排4.89万元，用于高观镇抗旱支出。

安排835.7万元，用于生产发展支出。

安排228.68万元，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。

安排72.86万元，用于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。

安排277.51万元，用于农村综合改革（具体为：安排48.46万元，用于村社区日常办公经费；安排229.05万元，用于2024年村社区干部工资及其他支出）。

**—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9.85万元。**主要用于：安排19.85万元，用于防汛抗旱应急救灾项目。

**——住房保障支出36.55万元。**主要用于：安排36.55万元，用于保障镇属干部职工按法定比例缴纳住房公积金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**1.收入项目执行情况**

2024年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563.06万元，（其中，年初预算0万元，追加预算563.06万元）。

**2.支出执行情况**

截止2024年12月，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63.06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0%，具体如下：

**——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的彩票公益金支出536.41万元。**（具体为：安排314.33万元，用于城口县2024年高观镇蔬菜大棚提档提升项目；安排0.49万元，用于城口县2023年高观镇蒲池村优质种苗基地建设项目；安排50.69万元，用于城口县2023年高观镇特色产业传统工艺作坊项目；安排73.55万元，用于城口县2023年高观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；安排97.35万元，用于产业基地建设）。

**——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26.65万元。**用于公路养护专项资金。

从2024年我镇财政收支执行情况看，镇财政认真贯彻新《预算法》，全面落实镇党委决策部署和镇人大决议决定，扎实有效推进各项财政工作，有力有效地服务于全镇经济社会发展。主要集中体现在以下3个方面：

1. 加强收入征管，为完成全年任务打下坚实的基础。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，按照“稳中求进”的总体思路，争取上级投入，统筹本级支出，加大财政投资，稳定经济增长。**一是**加强财税收入组织的预测和分析。强化经济形势分析，全面收集镇域内基本建设、产业发展等财经数据，及时了解影响收入增减的各种因素，加强收入征管，增强组织收入的预见性和针对性，掌握主动权。**二是**强化重点税源监管。结合本镇实际，抓好重大基建项目等重点税源监管工作，完善征管措施，堵塞征管漏洞，严格依法征收，确保应收尽收。**三是**多渠道挖掘增收潜力。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加快项目资金调度，督促相关单位加快财政支出报账进度，确保项目资金尽快发挥效益，促进财政收入入库。坚持“抓大、稳中、盯小”并重的收入征管措施，在加大税收征管的同时，加强城市建设配套费等非税收入管理，拓宽财政收入渠道。

（二）提高保障供给能力，确保全镇正常运转。贯彻执行中央厉行节约规定，严格落实“三公”经费和财政供养人员只减不增，控制一般性开支，停止新建政府性楼堂馆所等规定，在压缩节庆、会议等一般性开支的同时，始终坚持科学发展观，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统筹兼顾，有保有压，全力保障镇属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行和刚性支出需求，兑现社会保障、涉农补贴等民生政策，加大投入贫困村、贫困户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投入，确保全镇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有序推进。

（三）加强预算管理，打造阳光财政。建立健全财政预算管理规章制度和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相结合、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相结合的运行机制，规范工作流程，实现财政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的全过程监督。**一是**进一步深化预算改革，细化预算项目及内容，保障预算的准确性和完整性；**二是**严格执行预算追加制度，全面加强预算的执行监管，强化预算约束；**三是**加大对所有财政性资金就地就近监管，对财政资金的流动情况按项目建立台账，加强对项目类资金的监管。通过加强预算管理，财政运行的科学性、规范性进一步增强，有力推动了镇域经济社会发展。

各位代表！一年来，镇财政工作取得了长足发展，但工作中也还存在许多差距和不足，新常态下财政改革与发展，还面临新的挑战：一是镇级财力总量较小，公共服务需求和民生改善任务繁重，财政支出刚性增长加快，收支矛盾更加突出。二是财政管理离新《预算法》的要求还有差距。日常财政财务管理的时间性、完整性、约束性不强，管理基础比较薄弱，没有达到新《预算法》的法律规定和刚性约束要求。三是内控制度不力，还存在资金、资产管理不严的情况。对此，镇财政高度重视，将采取务实有效措施，逐步加以解决。

二、2025年财政工作安排

2025年全镇财政预算安排的总体要求是：按照上级关于“深化财税体制改革、建立现代财政制度”的要求，坚持“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、有保有压、收支平衡、讲求绩效”的预算编制原则，严格执行“厉行勤俭节约、反对铺张浪费”的政策规定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等一般性支出，硬化预算约束，加强绩效管理，严肃财经纪律，促进全镇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。

(一)一般公共预算

**1.一般公共预算收入**

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118.8万元（其中税收收入100.00万元，城市建设配套费10.00万元，垃圾处置费8.80万元）。根据现行财政体制，镇级财政收入全额上缴到县财政，县财政通过转移支付保障乡镇基本运行，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数不纳入财力计算。

**2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**

按照收支平衡、不打赤字原则，安排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12.6万元（该预算为年初预算），调整预算以财政局适时的资金文件为准。

**安排的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列报如下：**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94.04万元；

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2.96万元；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1.97万元；

卫生健康支出40.91万元；

农林水支出61.27万元；

住房保障支出51.45万元。

2025年，我镇没有编制政府性基金预算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，因此，在大会不报告预算收支情况。

（二）完成2025年财政预算收支任务的工作措施

1.**加强财政收入征管，促进财政收入稳定增长。**密切财税政策动向，关注重点财源变化趋势，妥善处理结构性减税对财政增收的影响。加强分析和预测工作，增强组织财政收入的主动性和预见性。健全完善协税护税和信息共享机制，坚持依法治税，确保应收尽收，努力提升财政收入质量，确保财政收入的全面完成。

**2. 加强民生投入。**按照“保民生，促发展”的原则，坚持民生优先的公共财政导向，坚持积极有为和量力而行相统一，精心组织实施好农村危房改造、产业发展等民生工程，努力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，促进农业增产增收。健全完善惠民直达工程，扎实做好粮食直补、农村低保人员补助等补贴政策，确保各项惠民补贴及时足额发放，全力推动民生实事工程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“幸福感”。

**3.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，提高依法理财水平。**认真贯彻落实新《预算法》，强化年度预算的约束，增强预算的前瞻性和可持续性。开展部门拨款结转结余、财政往来款项、债权债务和国有资产专项清理工作，盘活财政存量资金、资源。进一步加大项目资金使用管理，规范基本建设程序，健全政府投资项目预（决）算评审和批复制度。深化政府采购改革，推动政府采购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和法制化 。加大财政监督力度。加强财经纪律监督检查，对财政性资金运行实行全过程监督，确保各项财政政策落到实处，切实提高会计信息质量。

各位代表！新一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，责任重大。我们将在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依法监督下，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，齐心协力，奋发进取，创新工作，圆满完成全年任务。

高观镇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决议（草案）

高观镇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高观镇人民政府《高观镇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》。

会议认为，过去的一年，我镇财政在国民经济保持平稳增长的同时，千方百计挖掘潜力，加强税收征管，财政支出基本上保证了经济建设的需要，促进了各项事业的发展，这是镇党委正确领导的结果，是全镇干群共同努力、通力协作的结果。2024年财政预算的执行情况良好，财政收入增长较快。镇政府提出2025年财政预算符合我镇实际情况，所提出的各项措施切实可行。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。

会议强调，今后财政工作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，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；要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，确保建设、发展、社会稳定等重点需求，促进财政实现收支平衡。要以新的工作目标为动力，进一步壮大财政实力。全镇上下要齐心协力、自我加压、强化监管，为促进全镇经济社会事业协调、健康、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！